

证券代码：838963

证券简称：达实智控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

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8 月 2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和视频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以邮件、传真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
5. 会议主持人：郭斌涛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召开董事会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董事瞿昕华因不在国内，以视频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 审议通过《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与会董事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 审议通过《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议案

2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达实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22日